



109年4月20日本校109學年度

師資培育公費生甄選委員會第1次會議決議通過

# 國立中山大學109學年度 【師資培育公費生】 甄選簡章

## 防疫項目：

- (一) 為配合各項防疫措施，考試當日應考人請提前 20 分鐘到場。
- (二) 應考人請配戴口罩應試。(核對身分時須配合脫下口罩)
- (三) 各考場以准考證作為出入依據，惟經同意使用特殊試場者可由 1 位陪考人員陪同。
- (四) 符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所發布「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」中「居家隔離」或「居家檢疫」實施之對象，禁止參加本考試；另「自主健康管理」有應留在家中不得外出者，亦不得參加本考試。本考試相關防疫措施，將公告在本考試網站，請應考人配合辦理。

國立中山大學師資培育公費生甄選委員會印製

# 109 學年度師資培育公費生(乙案)甄選重要日程表(草案)

109.2.18 108 學年度第 7 次中心會議通過

109.4.20 109 學年度第 1 次師資培育公費生甄選委員會會議通過

日期	辦理事項
109 年 4 月 28 日(星期二)	公告 109 學年度師資培育公費生甄選簡章
109 年 5 月 20 日(星期三)	公費生甄選說明會 18 時 30 分至 19 時 30 分 SS2006 教室
109 年 6 月 1 日(星期一) 至 109 年 6 月 10 日(星期三)	報名暨繳件(接受通訊報名，郵寄資料以郵戳為憑，並請自行完成繳費作業)
109 年 6 月 23 日(星期二)	公告複選面試時段
109 年 6 月 30 日(星期二)	面試
109 年 7 月 29 日(星期三)	公告榜單、寄發成績通知單
109 年 8 月 4 日(星期二)前	成績複查申請 (以郵戳為憑)
109 年 8 月 5 日(星期三) 至 109 年 8 月 11 日(星期二)	錄取生報到-繳交報到單及相關表件 每日上午 10 時至下午 4 時
109 年 8 月 12 日起(星期三)	備取生遞補通知

\*日期若有變更，將另行公告，請密切注意師資培育中心之網頁訊息。

考生服務：電話(07)525-2000 轉 5881~5882、5891~5892，傳真(07)525-5892

E-mail：[cutexying@mail.nsysu.edu.tw](mailto:cutexying@mail.nsysu.edu.tw)

# 國立中山大學 109 學年度師資培育公費生(乙案)甄選簡章

## 壹、依據

- 一、教育部師資培育公費助學金及分發服務辦法。
- 二、教育部 109 年 11 月 4 日臺教師(二)字第 1080158984O 號函核定事項。
- 三、依據「國立中山大學師資培育公費生甄選要點」，經報教育部審核，105 年 5 月 17 日臺教師(二)字第 1050065282 號函同意備查。
- 四、本簡章經本校公費生甄選委員會通過。

## 貳、甄選名額及分發學年度、縣市/學校：

- 一、109 學年度共計甄選 2 名(臺教師(二)字第 1080158984O 號函)。

指定培育專長	名額	分發學校	需求單位	分發學年度	其他需求
國民中學藝術領域表演藝術專長	1名	沙崙國中	臺南市	111學年度	需取得相當於 CEF歐洲共同語言參考架構達B2級以上之英語相關考試檢定及格證明書(含聽、說、讀及寫測驗類)
中等學校數學領域 數學專長	1名	鹽行國中	臺南市	112學年度	

## 二、甄選對象

- 1.已考進本校教育學程並修讀該類科之師資生。
- 2.已完成 109 學年度教育學程報考，並符合該類科之相關系所身份(備註：如未取得師資生資格者，將取消正/備取資格)。
- 3.具備 CEF 歐洲共同語言參考架構達 B2 級以上之英語相關考試檢定及格證明書者尤佳。

以上報考身份，皆需於分發前完成公費生相關義務並取得教師證。

## 參、甄選標準及程序：

### 一、初選：

- 1.大學部：申請者歷年學期成績排名需佔全班前百分之五十或達八十分(含)以上(或 GPA 達 3.38)，德育操行成績每學期八十五分(含)以上(或 GPA 達 3.76)，且未曾受記過(含)以上處分者。
- 2.研究所：
  - (1)在校生：申請者歷年學期成績排名需佔全班前百分之五十或達八十分(含)以上(或 GPA 達 3.38)，德育操行成績每學期八十五分(含)以上(或 GPA 達 3.76)，且未曾受記過(含)以上處分者。
  - (2)新生：申請者 109 學年度參加本校研究所甄試入學或考試入學正取生，或錄取排名佔完成報到之錄取生數前百分之五十(含)(統計至 109 年 5 月 29 日完成報到之錄取生)；前一教育階段德育操行成績每學期八十五分

(含)以上(或 GPA 達 3.76)，且未曾受記過(含)以上處分者。

二、複選：通過初選者可參加複選，其評比方式如下：

- 1.第一階段(50%)：書面審查(含歷年操行與學業成績、自傳、生涯性向測驗/教師情境判斷測驗、英文能力檢定、課輔活動證明、師長推薦信及其他優秀表現等備審資料)。
- 2.第二階段(50%)：面試成績。
- 3.同分參酌順序為：(1)面試成績，(2)書面審查成績。

日期	項目	評分標準	同分參酌順序
109年6月10日(三)至 6月30日(二)	書面審查	50%	2
109年6月30日(二)	面試 <u>(含英語教學演示 5 分鐘)</u>	50%	1

三、複選：錄取名單(得另列備取名單)經召開研商公費生甄選會議決議通過後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告之。

#### 肆、報名方式及手續

一、網路下載報名資料：

請至師資培育中心全球資訊網首頁(<https://ctep.nsysu.edu.tw>)，點選「公費生甄選簡章」，即可下載報名簡章。

二、繳交報名表件(可親自或填具委託書委託他人辦理，恕不接受通訊報名)：請於 109 年 6 月 1 日(一)至 6 月 10 日(三)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期間，至社會科學院 2 樓師資培育中心(社 2004-2 室)繳交報名表件並進行資格審查。完成審查者，於 5 日內進行「教師情境判斷測驗」，供備審之用。

#### 伍、申請資料

一、報名表正本一份。

二、本校歷年成績單正本及班級排名百分比。(新生除檢附前一教育階段之歷年成績單外，亦須檢附本校研究所成績通知單)。

三、國民身份證與學生證正反面影本各一份。

四、自傳及有助甄選之相關資料一式五份(例如教育服務、參與社團的經驗及教師推薦等資料)。

五、兩張 2 吋脫帽照片(近三個月照片且使用相館沖洗或快照之照片)。

以上各項資料證件請依序整齊排列。影本證件均需自行書明「與正本相符」字句，並加以簽名蓋章，如有不實者，一經查獲即取消資格，並應負法律責任。

#### 陸、放榜及複查日期：

- 一、預訂 109 年 7 月 29 日(星期三)公佈於師資培育中心全球資訊網首頁 ([www.ctep.nsysu.edu.tw](http://www.ctep.nsysu.edu.tw))，並於當日寄送報考人之錄取通知單及考科成績。
- 二、申請複查請填妥成績複查申請書，連同成績單正本並貼足 28 元回郵信封，於 109 年 8 月 4 日(星期二)前(以郵戳為憑)寄至『804 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 70 號國立中山大學師資培育中心』收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#### 柒、報到日期：

錄取生報到請於 109 年 8 月 5~11 日(星期三~二)每日上午 10 時至下午 4 時，攜帶學生證、錄取通知單及錄取報到單至師培中心報到；未報到者，視同放棄錄取資格，由備取生依序遞補。

#### 捌、其他：

- 一、參與本甄選並獲錄取者，需配合本分發期程。如因分發期程需辦理延緩畢業，延畢在學期間，仍須遵守「師資培育公費助學金及分發服務辦法」及本校「師資培育公費生輔導要點」規定之服務義務與規範，以維持公費生資格。
- 二、依據教育部「師資培育公費助學金及分發服務辦法」第十六條規定「公費生取得教師證書後，應於分發學校連續服務，其最低服務年限不得少於六年。」
- 三、獲選為本校公費生應依教育部規定簽訂「受領師資培育公費行政契約書」。
- 四、其餘未盡事宜，悉依「師資培育公費助學金及分發服務辦法」、本校「師資培育公費生甄選要點」、「師資培育公費生輔導要點」及其他相關法規辦理。
- 五、為協助同學了解本次甄選各項細節，將於 109 年 5 月 20 日(星期三)18:30-19:30 於社 SS2006 辦理公費生甄選說明會，歡迎同學踴躍參加。詳情另行公告於師資培育中心「師資培育公費生甄選」網頁。
- 六、本項業務聯絡人：師資培育中心黃小姐 07-5252000 分機 5882，  
[cutexying@mail.nsysu.edu.tw](mailto:cutexying@mail.nsysu.edu.tw)。

國立中山大學 109 學年度師資培育公費生甄選(乙案)申請表 編號：\_\_\_\_\_

姓名		准考證號碼	考生免填				
系(所)班別	系(所) 年級	學號					
電子信箱		身分證字號					
報考科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民中學藝術領域表演藝術專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等學校數學領域數學專長						
兵役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役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免役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現役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役(民國 年 月 日 退伍)						
聯絡電話	(H) :	(手機) :					
戶籍地址	□□□						
通訊住址 (成績單寄送地址)	□□□						
甄 選 資 格	109 學年度資料繳交						
	資料繳交及 檢核	相關資料	自我資料審核	師培中心審查	備註		
		歷年成績單正本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
		自傳(一式五份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
		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： (一式五份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檢附說明：		
	研究所新生	正取生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成績通知單 備取生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錄取通知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在校生免附		
	學業成績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在校生： 1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班排名達前百分之 50% 全班： 人，排名： 名， % ； 2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業成績達 80 分以上 學業成績： 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研究所新生： 1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研究所考試錄取生前百分之 50% 入學管道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推薦甄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考試入學 錄取名額： 人， 錄取排名： 名， % 2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研究所考試正取生 系所審查(簽章)：	資格審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	本人已詳閱申請內容並依相關規定申請，繳交之表件及資料並無偽造、變造、假借、冒用等情事。如有不實，願取消申請及錄取資格，若有涉及違法之情事者，將負法律責任。  簽名： 日期： 年 月 日			
	操行成績	每學期達 85 分以上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				
	有無記過紀錄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(請提供佐證資料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				
	系所主管簽章		師資培育中心審核				
初審結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	複審結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				
初審核章		複審核章					

# 國立中山大學 109 學年度師資培育公費生甄選(乙案)

## 自 傳

姓名: \_\_\_\_\_ 系(所): \_\_\_\_\_ 學號: \_\_\_\_\_

註 1.內容包含家庭背景、求學、工作經歷、表演藝術/視覺藝術相關資歷或成果及未來展望等

註 2.格式不可自創，請以電腦繕打，標楷體、字體 14 號、固定行高 22pt，最多 5 頁

學生簽名: \_\_\_\_\_

# 委 託 書

本人 因故無法親自前往國立中山大學師資培育中心辦理「109 學年度公費生甄選」報名作業，擬受委請委託人代為全權處理報名相關事宜。

委託人： (簽章)

身分證字號：

聯絡電話：

住址：

受委託人： (簽章)

身分證字號：

聯絡電話：

地址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## 國立中山大學 109 學年度資培育公費生錄取報到單

錄取科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民中學藝術領域表演藝術專長-111 學年度分發臺南市沙崙國民中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等學校數學領域，數學專長-112 學年度分發臺南市立鹽行國民中學		
姓名		身份證字號	
系級		學號	
學程編號		准考證號碼	
手機號碼		E-mail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願放棄錄取資格，絕無異議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依規定錄取成為師資培育公費生。 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 <p>此 致</p> <p>師資培育中心</p> </div>			
考生簽名		委託人簽名	年 月 日

注意事項：本錄取報到單須於 109 年 8 月 5~11 日(星期三~二)每日上午 10 時至下午 4 時前親自(委託)繳交至本校師資培育中心，以免權益受損。

# 代辦報到委託書

學生：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准考證編號：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學號：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，

於師資培育公費生錄取報到時，因

之故未能親自辦理報到手續，特委託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代為辦理報到，本

人絕無異議，若有偽造情事，願接受相關法規之處分。

此 致

國立中山大學師資培育中心

委託人簽章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聯絡電話   ：

受託人簽章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與委託人關係：

中   華   民   國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日

※ 註：請檢附委託人與受託人雙方身份證件正本。

國立中山大學 109 學年度師資培育  
公費生甄選考試  
成績複查申請書

考生姓名			學 號	
連絡電話			E-mail	
複 查 科 目	原 來 得 分	複 查 得 分	複查回覆說明：	
1.				
2.				
3.				
4.				
5.				
申請人簽章：			國立中山大學公費生甄選委員會	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			年 月 日	
<p>注意事項（請詳閱）：</p> <p>1、複查申請於 <b>109 年 8 月 4 日</b> 截止收件（以郵戳為憑）。</p> <p>2、申請時必須檢附<b>甄選成績通知單正本</b>，否則不予受理。</p> <p>3、上表各項資料，請逐項填寫清楚：考生姓名、報考科別、應考證號碼、應考試場及複查科目。</p> <p>4、本表背面收件人姓名、住址，請填寫正確並貼足<b>回郵 28 元郵資</b>，以憑回覆。</p> <p>5、申請複查以一次為限。</p>				